

#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1)670/19-20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1/BC/2/18/2

### 《2018 年廢物處置(都市固體廢物收費) (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 第十二次會議紀要

日期：2020 年 4 月 21 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 10 時 45 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2

出席委員：馬逢國議員, SBS, JP (主席)  
何俊賢議員, BBS (副主席)  
陳克勤議員, B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易志明議員, SBS, JP  
莫乃光議員, JP  
梁繼昌議員  
郭偉強議員, JP  
張超雄議員  
葉建源議員  
葛珮帆議員, BBS, JP  
潘兆平議員, BBS, MH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何君堯議員, JP  
邵家輝議員, JP  
柯創盛議員, MH  
陳振英議員, JP  
陳淑莊議員  
鄭松泰議員  
譚文豪議員  
鄭泳舜議員, MH, JP  
謝偉銓議員, BBS

**缺席委員** : 張宇人議員, GBS, JP  
胡志偉議員, MH  
姚思榮議員, BBS  
鍾國斌議員  
朱凱迪議員  
許智峯議員  
劉業強議員, BBS, MH, JP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 I 項**

環境局副局長  
謝展寰先生, BBS, JP

環境保護署副署長(廢物管理職務)  
陸嘉健先生

環境保護署助理署長(廢物管理職務)  
陳筱鑫先生

環境保護署助理署長(環保法規管理)  
黃耀光先生

環境保護署助理署長(減廢及回收)  
方健華先生

環境保護署助理署長(減廢基建規劃)  
鄭德權先生

環境保護署首席環境保護主任(社區關係)  
廖為良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助理署長(行動)3  
霍炳林先生

律政司副法律草擬專員  
毛錫強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1)1  
石逸琪女士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 8  
葉瑋璣先生

高級議會秘書(1)1  
江健偉先生

---

經辦人/部門

**I.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先前會議的續議事項*

(立法會  
CB(1)528/19-20(01)  
號文件) ——— 因應 2020 年  
3 月 17 日會議席  
上所作討論而須  
採取的跟進行動  
一覽表

立法會  
CB(1)528/19-20(02)  
號文件) ——— 政府當局就  
2020 年 3 月 17 日  
會議的跟進行動  
一覽表的回應

立法會  
CB(1)528/19-20(03)  
號文件) ——— 立法會秘書處就  
"政府當局的文  
件中對擬議都市  
固體廢物收費計  
劃的執法工作及  
就推行該計劃為  
市民提供的支援  
所作的提述的最  
新一覽表"擬備  
的文件(只備中  
文本))

*相關文件*

(立法會  
CB(3)97/18-19 號文件) ——— 《2018 年廢物  
處置(都市固體  
廢物收費)(修訂)

	——	條例草案》("《條例草案》")文本
檔號：EP CR/9/65/3	——	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
立法會 LS13/18-19 號文件	——	法律事務部報告
立法會 CB(1)205/18-19(01)號文件	——	法律事務部擬備的條例草案標明修訂文本(只限議員參閱)
立法會 CB(1)205/18-19(03)號文件	——	立法會秘書處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立法會 CB(1)205/18-19(02)號文件	——	助理法律顧問於2018年12月4日致政府當局的函件
立法會 CB(1)396/18-19(01)號文件	——	政府當局就助理法律顧問2018年12月4日函件的覆函
立法會 CB(1)875/18-19(03)號文件	——	助理法律顧問於2019年3月25日致政府當局的函件
立法會 CB(1)1000/18-19(04)號文件	——	政府當局就助理法律顧問2019年3月25日函件的覆函)

討論

法案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II. 其他事項**

2.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12 時 44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20 年 5 月 22 日

**《2018年廢物處置(都市固體廢物收費)  
(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十二次會議過程**

日期：2020年4月21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10時45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2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須採取的行動
<b>議程第 I 項——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b>			
000837 – 001014	主席 副主席	主席表示，按照以主題為本的方式，法案委員會將繼續討論擬議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的執法工作，以及就推行該計劃為市民提供的支援。	
001015 – 004316	主席 副主席 政府當局 葛珮帆議員 潘兆平議員 鄭泳舜議員 柯創盛議員	<p>政府當局向委員簡介就 2020 年 3 月 17 日會議的跟進行動一覽表作出的回應(立法會 CB(1)528/19-20(02)號文件)，並補充：</p> <p>(a)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已開始於九龍城區超過 100 條選定後巷進行熱能探測攝錄機監察系統("熱能攝錄系統")的測試；</p> <p>(b) 初步結果顯示，熱能攝錄系統的功能與夜視攝錄機監察系統相若。由於使用夜視攝錄機監察系統或會引起私隱方面的關注，食環署認為，使用熱能攝錄系統治鼠比較可取；</p> <p>(c) 2020 年 5 月，食環署進行目標小區滅鼠行動期間，會在 9 個地區的選定地點使用熱能攝錄系統。署方會在滅鼠行動前後使用該系統，以量化及檢視行動的成效。為相同目的，食環署會進一步在 2020 年 11 月在各區進行的目標小區滅鼠行動前後使用該系統；</p> <p>(d) 初步結果顯示，署方所試用的含食物味道的有毒鼠餌，比傳統有毒鼠餌更能吸引老鼠(在潮濕環境下除外)。食環署會研究更廣泛使用新的有毒鼠餌；及</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須採取的行動
		<p>(e) 署方試用的新設計鼠夾，捕獲鼠隻的效果預計比傳統鼠夾更為理想，但由於新鼠夾比較靈敏，有可能被其他小動物觸動。食環署會研究有何措施防止其他小動物接觸到新鼠夾，包括小心選擇放置地點。</p> <p>討論以下事項：</p> <p>(a) 現行治鼠措施的成效；</p> <p>(b) 使用熱能攝錄系統可如何改善滅鼠行動的效率及成效；</p> <p>(c) 使用熱能攝錄系統、新的有毒鼠餌及新設計鼠夾的計劃及所需資源；以及這些新治鼠措施的成效指標；及</p> <p>(d) 食環署推行新治鼠措施的人手安排。</p> <p>柯議員表示原則上支持實施符合"污染者自付"原則的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然而，他和副主席均表示，鼠患和非法棄置廢物的問題長年未能解決，使人懷疑，倘若《2018年廢物處置(都市固體廢物收費)(修訂)條例草案》("《條例草案》")獲得通過，政府當局是否有能力防止環境衛生問題因為實施擬議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而惡化。</p> <p>政府當局回應稱，預計實施擬議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加上推行大型宣傳及公眾教育工作、支援社區減廢及循環再造的措施、外展服務等，會改善都市固體廢物的收集和處理工作，從而有助改善環境衛生情況。</p>	
004317 – 011402	主席 副主席 政府當局 柯創盛議員 鄭泳舜議員	<p>討論實施擬議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及推行配套措施能否改善都市固體廢物的收集工作及應對非法處置廢物的問題；如能夠的話，又如何做到。</p> <p>政府當局指出，根據台北市及首爾等其他亞洲城市的經驗，實施都市固體廢物收費和推行相關宣傳及公眾教育工作，能成功推動廢物源頭分類及當地循環再造業發展。</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須採取的行動
		<p>副主席及柯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透過不同溝通渠道，向市民進一步解釋建議引入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的理據。</p> <p>討論促進廢物源頭分類及循環再造的措施。政府當局表示，推廣循環再造及支援本地循環再造業的政策的主要環節如下：</p> <p>(a) 透過政府介入，(i)確保國際市場上價值低或價值正在萎縮的可循環再生物料(例如廢塑膠、廢紙、廚餘及廢玻璃樽)有足夠出路；及(ii)建立這些可循環再生物料的收集系統；</p> <p>(b) 透過推行"揀少啲慳多啲識回收"運動等宣傳及公眾教育工作，提高市民的資源回收及減廢意識；及</p> <p>(c) 提供誘因以鼓勵減廢及資源回收，包括擬議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倘若《條例草案》獲得通過)。</p>	
011403 – 011745	主席 譚文豪議員 梁繼昌議員	<p>譚議員及梁議員認為，由於法案委員會已在12次會議上十分仔細地商議《條例草案》的政策範疇，因此應加快《條例草案》的研究過程，並盡早開始逐項審議其條文。</p> <p>主席表示，他亦持類似意見，並表示若然委員對現正討論的主題沒有進一步提問，他希望法案委員會可在是次會議上開始討論以主題為本的方式之下最後一個主題(即第四個主題"其他事項")。</p>	
011746 – 012254	主席 副主席 政府當局	<p>副主席就內務委員會主席選舉的情況及此事對《條例草案》立法過程的影響發表意見。</p> <p>討論其他城市的循環再造業務模式。</p> <p>政府當局表示，在其他城市，政府介入循環再造系統的情況常見。政府當局蒐集的資料顯示，在大部分城市，可循環再生物料由有關當局或其承辦商負責收集，以助降低循環再造商的成本。一些城市(如台北市)的可循環再生物料收集服務由私營機構營辦，政府會提供補貼，以穩定可循環再生物料的市場價格。在上</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須採取的行動
		述兩種情況下，政府介入皆有助促進循環再造業務的穩健發展。	
012255 – 013024	主席 何君堯議員 政府當局	何議員關注到內務委員會主席選舉的情況對《條例草案》立法過程帶來的影響。  就關乎擺放及運送違規廢物的罪行，討論擬議的 1,500 元定額罰款能否起足夠的阻嚇作用。	
013025 – 013309	主席 梁繼昌議員 政府當局	鑒於《條例草案》條文複雜，執法安排受到廣泛關注，加上經濟及社會情況轉差，梁議員認為，倘若《條例草案》獲得通過，政府當局必須在正式實施擬議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前，設置夠長的準備期。  政府當局向委員保證，在《條例草案》獲得通過後，會設置為期至少 12 至 18 個月的準備期，該準備期日後亦可因應相關因素作出調整，包括社會是否已準備就緒，可正式實施擬議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	
013310 – 014813	主席 鄭泳舜議員 政府當局 柯創盛議員 何君堯議員	鄭議員及柯議員對內務委員會主席選舉的情況及此事對《條例草案》立法過程的影響發表意見。  討論政府當局與各持份者(特別是物業管理公司、清潔服務供應商及循環再造商)就籌備實施擬議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所作溝通。  主席表示，法案委員會將於下次會議上開始討論以主題為本的方式之下最後一個主題(即"其他事項")。	
014814 – 015239	主席 副主席 政府當局	副主席詢問，政府當局會否因應經濟情況轉差，考慮調整指定標籤的售價(根據《條例草案》，擬定售價為 11 元)。  鑒於市民不會經常棄置大型廢物，使用指定標籤涉及的開銷相對輕微，因此政府當局認為，每個指定標籤的擬議收費率定為 11 元，屬合適的水平。  討論環境保護署("環保署")提供的外展服務的人手安排。政府當局澄清，外展隊的新職位在環保署轄下開設，環保署並無聘請任何承辦商提供外展服務。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須採取的行動
015240 – 015736	主席 郭偉強議員 政府當局	郭議員就以下事項提出意見及關注：  (a) 內務委員會主席選舉的情況及此事對《條例草案》立法過程的影響；  (b) 北角有小販和拾荒者售賣二手物品，導致街道阻塞問題；及  (c) 包裝物料未受規管。	
015737 – 020239	主席 鄭泳舜議員 政府當局	鄭議員再就內務委員會主席選舉的情況及此事對《條例草案》立法過程的影響發表意見。  進一步討論政府當局與清潔服務供應商就籌備實施擬議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所作溝通。	
<b>議程第 II 項——其他事項</b>			
020240 – 020328	主席	結語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20 年 5 月 22 日